

景德镇市昌江区西郊街道办事处文件

昌西办发〔2025〕5号

关于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

近期，多地安全生产事故频繁发生，省市领导作出多次重要批示，要求各地各部门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认真排查隐患，狠抓工作落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现根据上级部门要求，结合街道实际，制定本方案如下：

一、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从思想认识、工作作风、能力素质等方面，全面检视、深入反思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始终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强化风

险意识和忧患意识，在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上下功夫。各级领导干部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带头深入一线检查督导，带头整改重大风险隐患，带头协调解决重大安全问题，坚决守牢兜住安全发展底线。

二、以扎实的作风迅速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要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实际，制定细化安全隐患大排查，迅速组织对所有区域、所有行业、所有场所开展全覆盖的隐患排查，坚持边查边改，坚决打好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的主动仗。

(一)企业全面自查。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要迅速组织本辖区和本行业领域企业，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对查出的各类风险、问题和隐患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加强安全风险分级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逐一按要求进行整改；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重大问题和隐患制定整改方案，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对隐患整改不到位，不能确保安全的，一律停产停业整顿。

(二)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检查。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要成立专门督查检查组，紧密结合即将开展的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在企业自查的同时，组织对所辖部门和企业有关部门要成立专门督查检查组，紧密结合即将开展的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在企业自查的同时，组织对所辖部门和企业安全生产履职情况、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况等开展全面督查检查。

(三)街道各行业部门配合区十三个专业委员会办公室专项检查。

1. 危险物品专项检查，由应急办牵头，配合区危险物品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 消防安全专项检查，由消防所牵头，配合区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3. 能源安全专项检查，由应急办牵头，配合区能源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4. 燃气梭式窑安全专项检查，由工办牵头，配合区燃气梭式窑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5. 农林牧渔安全专项检查，由农林水业务部门牵头，配合区农林牧渔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6. 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检查，由综治办牵头，配合区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7. 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检查，由住建办牵头，配合区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8. 旅游安全专项检查，由文化站牵头，配合区旅游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9. 城市运行安全专项检查，由城管办牵头，配合区城市运行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0. 校园安全专项督查检查，由科教办、中心学校牵头，配合区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1. 商贸安全专项检查，由招商办牵头，配合区商贸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2. 工业制造安全专项检查，由工办牵头，配合区工业制造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3.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由市监办牵头，配合区特种设备安全专业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其他行业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开展安全检查。

三、以严格的工作机制保障排查整治提质增效。

(一) 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要亲力亲为、靠前协调，亲自率队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组织专业力量深入现场严督细查，推动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落地见效。

(二) 各社区(林场)、有关部门要严肃追责问责，严格落实《江西省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核实责任追究办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提级调查与挂牌督办、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落实情况评估等制度，对大排查大整治工作中履职不到位的，严格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西郊街道办事处

2025年6月4日